

山东天利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对外投资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与自然人刘军于2018年12月21日共同出资设立北京无限流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200万元，本次公司以无形资产方式出资1540万元，因相关工作人员的工作疏忽，导致上述对外投资的公告未及时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于2019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一百一十一条，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补发公告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9-006）。公司将加大公司董监高等人员对公司规章制度和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培训和学习，加强公司治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天利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9日